

越南稅務暨投資法令更新

2022年5月號



越南稅務暨投資法令更新

2022年5月號

本期內容主要分享越南稅務相關法規之重大更新。其重點內容如下：

- ▶ 關於《進出口稅法》之修正案
- ▶ 加工出口型企業(EPE)與海關進行錄影監管系統資訊交換之指導原則
- ▶ 為於2019年至2022年期間執行之《跨太平洋夥伴關係全面進步協定》(CPTPP)，修訂特別優惠進出口關稅條例
- ▶ 實施越南與英國自由貿易協定(UKVFTA)下的原產地累積原則
- ▶ 越南海關總署(GDC)於2022年第一季發布的指導原則之彙整

1. 關於《進出口稅法》的修正案

為確保進出口稅法中的第107/2016/QH13號(以下簡稱『第107號法律』)能獲得全面審核，GDC於2022年3月1日，發布第673/TCHQ-TNXK673號函令(以下簡稱『OL673』)，要求各級市與省級之海關部門及其所屬機關 (i) 報告第107號法律的執行情況；(ii) 報告免稅、減稅及退稅總額；(iii) 報告進出口總額；以及 (iv) 為修改第107號法律提供建議與意見。

OL673 說明由GDC於所提出的修改包括以下事項：

- ▶ 關於應稅貨物：若一EPE從海外進口貨物的目的是出口至另一個EPE或其他國家，該EPE就必須於貨物進口時就申報並支付進口關稅。而在此貨物出口時，於進口時可針對已繳納的稅款和關稅申請退稅。
- ▶ 關於納稅義務人：GDC提議，電商平臺和電商網站的所有人，應為納稅義務人。
- ▶ 對免稅區(Non-tariff zone)進行詳細的定義，其中對於位於免稅區之外的EPE定義進行修正。
- ▶ 為了與第18/2021/ND-CP號法令的內容一致，OL673提案對於許多與豁免進口關稅的原規定進行修改，例如：
 - ▶ 為製造或加工出口而進口之貨物，雖最終被銷毀，但仍可免進口關稅。
 - ▶ 為製造或加工出口而進口之貨物，雖於製程中交付給另一企業進行部分或全部的加工程序，只要滿足豁免條件，就可免進口關稅。

越南稅務暨投資法令更新

2022年5月號

- ▶ **GDC**也提出了許多關於稅收和關稅支付截止日期的改變；減稅、免稅及退稅的程序；對受關稅配額限制的進口貨物相關之稅收和關稅處理。

2. 加工出口型企業(EPE)與海關進行錄影監管系統資訊交換之指導原則

2022年3月2日，**GDC**發布了第247/QĐ-TCHQ號決定(以下簡稱『第247號決定』)，為EPE與海關當局的系統連接和錄影監管系統的資訊交換提供相關方法，以及提供海關透過錄影系統監督EPE的方式。

第247號決定所包含的內容節錄如下：

- ▶ 有關錄影監管系統位置的要求，例如哪個特定位置的錄影監管必須與海關連線，以及錄影監管系統的標準。
- ▶ 錄影監管系統須與海關的系統連線之外，EPE必須保留至少12個月的紀錄。
- ▶ 若錄影監管系統出現任何問題，EPE必須通知海關當局並尋求海關監管的指導。

透過錄影監管系統進行監管有助於海關識別風險，並從海關的角度判定哪些EPE屬於高風險的公司。

第247號決定已於2022年3月2日起生效。

3. 為於2019年至2022年期間執行之《跨太平洋夥伴關係全面進步協定》(CPTPP)，修訂特別優惠進出口關稅條例

2022年3月10日，政府發布了第21/2022/ND-CP號法令(以下簡稱『第21號法令』)，修訂特別優惠進出口關稅條例，以於2019年至2022年期間實施CPTPP時可適用其條例。依此規定，秘魯被加入到適用CPTPP關稅的國家中。對於2021年9月19日起至第21號法令生效日(2022年3月10日)前，在越南與秘魯之間進出口的貨物，若滿足適用特別優惠關稅的條件，且已支付之關稅稅率高於優惠關稅稅率，溢繳的部分可申請退稅。

越南稅務暨投資法令更新

2022年5月號

4. 實施越南與英國自由貿易協定(UKVFTA)下的原產地累積原則

於2022年2月25日，政府發布了第20/NQ-CP號決議，涉及與韓國簽署關於根據UKVFTA實施原產地累積的協議。

政府核准了與韓國關於根據UKVFTA實施紡織品原產地累積的協議草案。工業部和貿易部被授權簽署該協議，並通知英國，以起草關於實施紡織品原產地累積的指南。

5. 越南海關總署(GDC)於2022年第一季發布的指導原則之彙整

序號	公文文號	主題	摘要
1	506/TC HQ- TXNK 2022年 2月17日	逾期繳納之 滯納利息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▶ 若國內企業與外國企業簽署了出口生產合約，並被指定接收其他國內企業透過現地進口的形式進口的貨物。在這種情況下，應採用A11類型(貿易進口)或A12類型(國內生產進口)報關單，並必須支付進口關稅、進口增值稅，以及其他稅款(若有)。▶ 若進口貨物時沒有支付進口VAT，國內企業須補申報並支付進口VAT，以及滯納利息(若有)。
2	771/TC HQ- TXNK 2022年 3月8日	關稅申報和 進口退稅之 類型	若一外資企業根據進口權進口貨物，而根據出口權將該貨物出口到第三國，即使該貨物在出口時沒有在越南使用或進行任何加工活動，仍可以免除繳納出口稅和關稅之義務。若企業該貨物於進口時已支付進口稅和關稅，則可針對已支付之稅項申請退稅。
3	752/TC HQ- TXNK 2022年 3月7日	環保用菌類 (probiotic environmental treatments) 的 VAT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▶ 依VAT規定，若一貨物屬於不需課徵VAT，或落入適用5%或10%的VAT稅率的清單中，該貨物就應其適用之稅率依規定課徵VAT。▶ 對於環保用菌類相關產品將適用10%VAT稅率。

越南稅務暨投資法令更新

2022年5月號

5. 越南海關總署(GDC)於2022年第一季發布的指導原則之彙整 (續)

序號	公文文號	主題	摘要
4	642/TCHQ-TXNK 2022年1月25日	VAT申報、名稱、及HS碼不符合減免稅額之進口貨物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▶ 進口VAT應根據實際進口貨物和現行VAT法規進行申報。▶ 依據第43/2022/QH15號決議，列於第15/2022/ND-CP號法令附錄一第10欄；附錄3A部分和B部分規定中的貨物，將不具VAT減免稅額之資格，▶ 關於不具VAT減免資格之貨物名稱、描述和HS碼的詳細指導，可參考OL 642之內容。
5	465/HQTP HCM-GSQL 2022年3月9日	通關程序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▶ 當貨物從倉庫運輸到邊境關口或至海關進行出口程序時，應備妥一份名為 The warehouse note cum internal transportation note (越南語 “Phiếu xuất kho kiêm vận chuyển nội bộ”) 的文件，作為貨物運輸的證據。當完成出口清關後，應續開VAT發票。▶ 然而The warehouse note cum internal transportation note 並非為海關出口申報的必備文件。
6	291/GSQL-GQ2 2022年3月10日	報關單登記地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▶ 對於EPE和國內企業之間的貿易，必須辦理現地進出口貨物的海關手續。▶ 報關者可以自選海關局並依據各類報關單之規定而辦理海關手續。▶ 根據上述規定，企業可以選擇適當的海關局提交報關單。

越南稅務暨投資法令更新

2022年5月號

5. 越南海關總署(GDC)於2022年第一季發布的指導原則之彙整(續)

序號	公文文號	主題	摘要
7	728/TCH Q-GSQL 2022年 3月4日	取消現地進口的報關單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▶ 企業與賣方簽署購銷合約，但企業尚未收到貨物，賣方尚未交付貨物，並各方以書面形式同意取消交貨。在此情況下，企業應辦理海關手續，取消其在貨物交付前已登記的現地進口報關。海關將進行審查，若企業並非透過取消交貨方式避免繳納關稅，或違反任何關稅或稅務上的規定，海關將核准其取消報關。▶ 然而對於海關已核准取消報關程序之貨物，企業若尚未繳納關稅，海關將不再進行徵稅，企業若已繳納關稅，海關亦不再對該貨物處理退稅、減稅手續。
8	832/TCH Q-TXNK 2022年 3月14日	醫療設備及裝備的VAT處理。	若進口之醫療設備和裝置的HS Code落於衛生部發布的2018年5月15日第14/2018/TT-BYT號通知（及其修正案）中的進出口貨物清單，此類貨物可享受5%的VAT稅率。

安永專業 服務團隊

所長



傅文芳

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
所長

電話：+886 2 2757 8888

分機：88866

電郵：Andrew.Fuh@tw.ey.com

越南市場服務



黃子評

安永台灣海外業務發展中心
越南區 主持會計師

電話：+886 4 2259 8999

分機：88685

電郵：Tony.TP.Huang@tw.ey.com



孫孝文

安永台灣海外業務發展中心
東南亞稅務 執業會計師

電話：+886 4 2259 8999

分機：88681

電郵：Jimmy.HW.Sun@tw.ey.com



Owen Tsao (曹耀文)

Ernst & Young Vietnam Limited
Business Development, Director

電話：+ 84 28 3629 7120

行動：+ 84 773 014 786

電郵：Owen.Tsao@vn.ey.com

審計服務



黃建澤

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
審計服務部 營運長

電話：+886 2 2757 8888

分機：88858

電郵：James.C.Huang@tw.ey.com



劉榮進

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
審計服務部 執業會計師

電話：+886 2 2757 8888

分機：88800

電郵：Henry.JC.Liu@tw.ey.com



羅文振

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
審計服務部 協理

電話：+886 4 2259 8999

分機：75339

電郵：Ryan.Lo@tw.ey.com

稅務服務



劉惠雯

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
稅務服務部 營運長

電話：+886 2 2757 8888

分機：88858

電郵：Heidi.Liu@tw.ey.com



林宜賢

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
國際及併購重組稅務諮詢服務
執業會計師

電話：+886 2 2757 8888

分機：88870

電郵：Yishian.Lin@tw.ey.com



劉小娟

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
國際及併購重組稅務諮詢服務
副總經理

電話：+886 2 2757 8888

分機：67100

電郵：Meer.Liu@tw.ey.com



林楷

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
公司稅務諮詢服務 資深經理

電話：+886 4 2259 8999

分機：75530

電郵：Kai.Lin@tw.ey.com



鍾振東

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
國際及併購重組稅務諮詢服務
資深經理

電話：+886 2 2757 8888

分機：67271

電郵：Lyon.Chung@tw.ey.com

策略與交易諮詢服務



何淑芬

安永財務管理諮詢服務(股)公司
總經理

電話：+886 2 2725 8888

分機：88898

電郵：Audry.Ho@tw.ey.com



劉安凱

安永財務管理諮詢服務(股)公司
執行副總經理

電話：+886 2 2725 8888

分機：88806

電郵：Ankai.Liu@tw.ey.com

安永 | 建設更美好的商業世界

安永的宗旨是致力建設更美好的商業世界。我們以創造客戶、利害關係人及社會各界的永續性成長為目標，並協助全球各地資本市場和經濟體建立信任和信心。

以數據及科技為核心技術，安永全球的優質團隊涵蓋150多個國家的業務，透過審計服務建立客戶的信任，支持企業成長、轉型並達到營運目標。

透過專業領域的服務 - 審計、諮詢、法律、稅務和策略與交易諮詢，安永的專業團隊提出更具啟發性的問題，為當前最迫切的挑戰，提出質疑，並推出嶄新的解決方案。

安永是指 Ernst & Young Global Limited 的全球組織，加盟該全球組織的各成員機構都是獨立的法律實體，各成員機構可單獨簡稱為「安永」。Ernst & Young Global Limited 是註冊於英國的一家保證（責任）有限公司，不對外提供任何服務，不擁有其成員機構的任何股權或控制權，亦不作為任何成員機構的總部。請登錄ey.com/privacy，了解安永如何收集及使用個人資料，以及個人資料法律保護下個人所擁有權利的描述。安永成員機構不從事當地法律禁止的法律業務。如欲進一步了解安永，請瀏覽ey.com。

安永台灣是指按中華民國法律登記成立的機構，包括：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、安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永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永財務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永圓方國際法律事務所及財團法人台北市安永文教基金會。如要進一步了解，請參考安永台灣網站 ey.com/zh_tw。

© 2022 安永台灣。
版權所有。

APAC No. 14006557
ED None

本材料是為提供一般資訊的用途編製，並非旨在成為可依賴的會計、稅務、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。請向您的顧問獲取具體意見。

ey.com/zh_tw

加入安永LINE@好友
掃描二維碼，獲取最新資訊。

